



不雕全朽质，借懒得天真

纪念潘天寿先生诞辰120周年

一幅插图

冠庄，是宁海城关出北门的第一个大村，1897年3月14日，潘天寿就出生于此。

父亲潘秉璋是全村唯一的秀才，他知书达理，乐于施舍，深受村民爱戴，被推选为乡长。

他还写得一手好字，逢年过节或是婚丧嫁娶，总要为乡亲们写对联横额。

母亲周氏天资聪颖，裁衣绣花，自描自绘，高人一筹。

她曾给予潘天寿最初的色彩启蒙：“红配绿，花簇簇；青间紫，不如死；粉笼黄，胜增光；白比黑，分明极。”

如果说潘天寿日后对书法的造诣来源于父亲的基因，那么，他的绘画天赋更多来自母亲。

然而，母亲在生他弟弟时得了产后褥，不久便告别人世。父亲先后续弦黄氏、杨氏，均先后病故。

原本殷实的家庭，

渐渐家道中落。接二连三的家庭变故，使潘天寿幼小的心灵蒙上了尘埃，从此他变得十分内向寡言。

7岁那年，潘天寿被父亲送进了私塾。他对背书写字感到腻烦，喜欢在纸片上画小人来消遣。

他爱临摹《水浒传》《三国演义》等小说的插图，祠堂、寺庙门窗上的山水花鸟，他也一一记在心里并描摹。

他的绘画才能，在同学中间出了名，他也乐得把自己画的纸片分送给大家。

有一天，教书先生发现，一个学生在上课时偷看《三国演义》的插图。

先生手握戒尺准备打下去：“是你拿来的？”

那个学生恐惧地摇头。

潘天寿站了出来：“是我画的。”

蚕茧作画

先生不敢想象，这幅栩栩如生的插图，竟会出自一个孩童之手。

他用戒尺狠狠地打了潘天寿的手心，并罚他站一个时辰，一面摇头叹息：“唉，画事有何出息，此乃匠人所为。巫医乐师百工之人，君子不齿矣。”

潘天寿并没有把这句话放在心上，他从14岁起，就下决心要做一个中国画家。

他在宁海读高小时，有一次上数理课，他实在熬不住，便悄悄画了起来。

先生大发雷霆，当场没收了他的画笔。没了画笔，可还是想画画

怎么办？

他找来一个蚕茧，剪去一端，套在手指上，蘸墨作画。但是蚕茧毕竟有些束缚，他索性用手指勾勒，用手掌揉擦。

临时起意用手指作画，竟营造出一种画笔所不能表现的意趣。

后来他结识了擅长指墨画的老艺人严远轩，才知道用手指作画古已有之。

潘天寿到城里读书后，增长了不少见识，还买到了《芥子园画谱》，他这才知道画的范围很广，分科很杂，并且逐渐懂得了诗文、书法、金石以及画史、画理有不可分割的联系。

今年，是潘天寿先生（1897—1971）诞辰120周年。他是上世纪与吴昌硕、齐白石、黄宾虹齐名的“四大家”之一。

他创办了中国第一个中国画系。

还创办了中国第一个书法篆刻专业。

他就是宁海人潘天寿。

潘天寿，原名天谨，乳名守权，后改天寿，号阿寿。别署懒秃、朽居士、懒道人、懒头陀等等。

荒山乱石，幽草闲花，这些简单平凡的事物，经他妙笔一挥，都能成传世佳作。

他曾作过的诗句“不雕全朽质，借懒得天真”，正是他的人生写照。

不迎合世俗，内心独守天真，作画与为人，皆是天然去雕饰。

弘一法师

上世纪20年代，潘天寿考取了浙江第一师范学校。这所学校曾走出过一大批名人：徐志摩、郁达夫、丰子恺、柔石、吴梦非……

这并不是一所艺术类学校，却在时任校长经亨颐的提议下，主张“以美育完成其道德”，最看重国画与音乐两科。

比潘天寿高一级的丰子恺曾这样回忆这所学校：“下午四时以后，满校都是琴声，图画教室里不断有人在练习石膏模型木炭画，光景宛如一所艺术专科学校。”

经亨颐担任校长后，还亲自聘请一同留日的同学李叔同任教国画与音乐。李叔同是中国第一个出国学习西洋画的留学生，并受到印象派绘画的影响。

李叔同来了之后，这所学校的艺术氛围更是浓厚。当时任教国文的夏丏尊曾这样评价李叔同：“他所懂得的不仅是国画、音乐。他的诗文比国文先生的更好，他的书法比习字先生的更好，他的英文比英文先生的更好……这好比一尊佛像，有后光，故能令人敬仰。”

李叔同还首次试行裸体模特作素描教学，以半裸的男人体和全裸男童为模特，这在中国是首创。

潘天寿在这样的学校里念书，自然受到浓厚的艺术熏陶，但他并不拘泥于老师所教的一切，仍旧依着自己的性子作画。

有一次，李叔同要求学生对着一片枫树叶画素描。

其他同学的素描用笔细腻，明暗线条井然，只有潘天寿的画，用笔粗糙，明暗层次又很少。李叔同给他打了60分。

潘天寿不喜欢西洋画的画法，他觉得慢慢改，细细擦，即使画准了意思也不大。

他喜欢李叔同的金石书法，圆润浑厚，别具汉魏六朝气息。因此他总是向李叔同请教中国书画，李叔同也理解他不喜欢西画，师生二人相处得很愉快。

李叔同对潘天寿的影响很大，潘天寿成名后仍记得李先生说过的“应使文艺以人传，不可人以文艺传”，并以此化为他自己的艺术理念：“古之画人，好养清高旷达之气，为求心境之静远澄澈，精神之自由独立，而弃绝权势利禄之累，啸傲空山野水之间，以全其人格也。”

1918年，李叔同出家，成为弘一法师。潘天寿对此事大为震动，他也曾因此动过出家的念头。

潘天寿曾说：“我以前曾经想出家当和尚，以求画格高超，能够达到上乘。弘一法师对我说：‘尘世多烦恼，有斗争，出家人之间的斗争、烦恼，并不比尘世少。’我听了这番话，就打消了出家的念头。”



潘天寿《花鸟》

浸淫海派

1923年初，潘天寿来到上海。他最初任教的是民国女子工校，后来经诸闻韵介绍，到了上海美专，一开始只是抄写讲义，接着任教国画实习课。

上海美专在筹办之初，专职的中国画教师仅诸闻韵与潘天寿二人，他们二人也成了全国第一个中国画系的创办者。

潘天寿在上海期间，还近水楼台，登门拜访了钦慕已久的海派泰斗、当时已年届八十的吴昌硕。

那天，潘天寿用蓝印花布包裹着自己的画，虔诚地向他求教。

吴昌硕对每一张画，都凝神良久：“好！画得好，格调不低，落笔不凡。阿寿，你画得蛮好，有自己的面貌，不简单。”

这一天，潘天寿离去后，吴昌硕对着潘天寿的一幅画出神，愈来愈觉得高雅不俗。

他还把自己的弟子叫到身边，指着画说：“你们的画与我的画面貌都一样，要有另外一个面貌才好。你们看阿寿的画，就有他自己的面貌，又没有俗气，你们要知道，学我即使学得一模一样，也是劳而无功，你们一定要有自己的风格，走出自己的路来，将来才能在画坛上有一席之地。”

吴昌硕还特意为了潘天寿写了一副对联，派人送到他那里：

天惊地怪见落笔，巷语街谈总入诗。

潘天寿收到这副对联，有些受宠若惊，他觉得“受不起”，又感觉“郑重而可宝贵”。

从此，潘天寿就成了吴昌硕家的常客，吴昌硕与他成了忘年交，而且总爱称呼他为“阿寿”。

那一年，潘天寿26岁。

也是那一年，潘天寿将自己的原名“天授”改为“天寿”。

与吴昌硕接近后，潘天寿的画风也从恣意挥洒转向了深邃蕴藉。

他将自己画中的“野”气与吴昌硕的“豪”气相结合，大气磅礴，气象峥嵘。

潘天寿先生曾为徐渭作过一首七绝，亦可以从中窥出他所推崇的书画精神：

草草文章偏绝古，披离书画更精神。

如椽大笔淋漓在，三百年中第一人。

“文革”时，潘天寿被押往家乡游斗，极其悲愤，在一张香烟壳纸上写下人生最后一首诗：“莫嫌笼络窄，心如天地宽。是非在罗织，自古有沉冤。”

潘天寿逝世后，家属按照他的遗愿，把他一生留存的书画作品全部捐献给了文化部。文化部发给家属几十万元奖金，家属又把这些奖金设立了潘天寿基金，用于奖掖优秀人才和开展学术活动。

记者 陈也喆

参考文献：

卢忻《大笔淋漓——潘天寿传》 杭州出版社出版。